

此刻，我抱着女儿坐在墨一般黑的夜里，身上的小人儿已渐渐沉睡，轻轻的呼吸声稳稳地吹到我的脖子里，让人安心地放松。可就在半小时前，以及几天来的每一个深夜，我都在经历着惊心动魄的战斗，同时颤抖的还有我的心灵。

咳嗽，一个在成年人看来再平常不过的反射行为，对于两三岁的孩子就是一种罪。特别是在夜深人静时，这种剧烈的让人无法入睡甚至还会引发呕吐的咳嗽，是多么残忍的惩罚。在又一次的夜间折磨里，我的果果曾经泪眼汪汪的看着我，后来干脆排斥地推开我。从寄希望于妈妈能帮助自己，到后来知道谁也帮不了自己。小小的孩子，因为咳嗽，第一次了解什么是失望。

果果应该不是天生的过敏体质。因为在一岁之前，我们从来没有被困扰很多同龄孩子的湿疹所困扰。可在后来的日子，果果经常搓鼻子、搓眼睛说痒，我们也没有在意，因为从来没有流过鼻涕，怎么会是过敏性鼻炎。两岁五个月，果果去上托儿所。虽然已经做好了容易生病的心理准备，但没想到病来如山倒。入园十天，就出现了感冒症状，然后是长久的干咳，后来发展为剧烈咳嗽，最后被证实支原体肺炎。于是，我们知道了不发高烧也会是肺炎，干咳可能是更严重的病。然后是一个月后的第二次肺炎。我们又被迫了解了支原体是这么顽固的东西，它不能被彻底消灭，会一直存在在身体里伺机而动。于是，有着过敏体质的果果，有时因为过敏而咳嗽，气道黏膜充血后，又为支原体提供了养分，最终只能重复着过敏、支原体感染、缓解、过敏、支原体感染的生活。其间，我们也看过中医，有过一段缓解期，但免疫力没有得到根本的改善，只能看着病魔卷土重来。

很多医生曾经劝我，咳嗽是一种听起来比实际感受吓人的东西，不要太介意。但我大概就是渡边淳一笔下那种缺

乏钝感力的人。于是，我开始害怕黑夜。因为在静静的黑夜里，咳嗽的声音尤为刺耳，而我又是一个对声音极度敏感的人，哪怕一点点声音都可以让我失眠。我只能抱起女儿，让她趴在我身上，这个斜靠的姿势会稍微缓解剧烈的咳嗽。而我只能一动不动，哪怕屁股麻了、手臂酸了，只盼着她能睡着。而这个时候的我，只能在黑夜里胡思乱想。

很多时候，我会想想眼前这个孩子。她已经习惯了吃药(哪怕是很苦的中成药)、抽血、吊针。每次抽血吊针问她疼不疼，她都会说，有点疼，但是不要紧。因为辗转在几个医院看病，她经常会问，妈妈，今天我们去哪个医院？我问她老去医院会不会不开心，她说，没办法，谁让我生病了。在我与丈夫争执就医方式的时候，孩子会沮丧地低着头，她的表情告诉我她觉得因为她让爸爸妈妈起了争执。每每这个时候，我都会由衷地内疚，内疚到要抱住小小的人儿才能缓解。我想，如果我是孩子的依赖，那她就是我所有爱的源泉。在黑夜里，两个相拥的身体，有着物理世界最近的距离。这样持久的相拥下去，其实也挺不错。

更多的时候，我会想身为母亲的不易。我身边的很多女性，她们曾经在职场上热情开朗、所向无敌，却无一例外地在生下孩子后，变成了敏感焦虑的母亲。有一个闺蜜，在我向她表达了我的焦虑后，拿出三本用完的病历卡，告诉我这是她6岁儿子的。然后她告诉我，她的丈夫总是说她太焦虑，动不动就给孩子上抗生素，完全违背了之前的原则。她当然也不想，但难道就看着孩子病下去不就医吗？她说，人们总是说为母则强，总让母亲们勇敢一点，成为孩子的后盾。但我们也有脆弱的时候，谁能成为我们的后盾？

夜越来越深，果果已经睡熟了。我是不是也该让自己快些睡着。谁知道下一轮风暴会何时来临？

姚霏



六月沐雨而至，初夏浅笑嫣然。夏天浑然一副全无心肝的样子，即使是新雨微晴，烟笼轻纱，也全无半点悲感。

有一丝微凉的风掠过，撩起你裙裾的一角，冉冉而起，那种凉也不是真情的薄凉，而是怡人的清凉，属于初夏的那份清凉无忧，如新生的薄荷，微微的在舌尖跳跃颤动。

初夏，简直是个妙人！行过了暮春的颓然伤感，还未抵达炎夏的欲火焚身，不炽浓烈，尚未悲感，那一份丰润从容，轻盈若举，俨然有一种怡然自得意趣，竟不似别处。从来只有伤春悲秋，世事洞

初夏嫣然

玉玲珑

明，春光烂漫，也不免有飞絮濛濛，烟柳断肠的困惑与迷茫，秋日高洁，面对西风断雁，萧萧黄叶，也难免会生出悲感与寂寥，即使冬日偶有初雪的惊艳，也还是寒冷，而夏日从来是纯粹热烈。暮春接着初夏，境遇却大相径庭，那一场暮春的乱红飞渡，烟柳暝暝的离愁别绪仿佛还凝在眉间，初夏的一袭清风徐来，水波滢滢，便仿佛一跃释怀轻盈起来，不再沉溺，不再感怀，而是超逸跳脱。

人生总有某个阶段，必定如初夏般丰盈充沛，如入佳境。从来没有一个时节的绿，如夏日般铺陈浪漫，饱满热情，无论是接天无穷的莲叶，还是连绵不绝的青萍，都昭示着绿的繁盛与执着。春天的新绿无疑是动人的，惹人怜惜的，然春天的绿更多的是为了衬托花红，绿得不够尽兴，不够盎然。初秋的绿色，则有一种强弩之末的颓然与落莫。

唯有夏天，绿得无拘无束，飞扬洒脱，绿荫幽草胜花时。也不是没有花的，无论是榴红似火，还是梔子花的芬芳，都难掩那份绿的从容与磊落，此

“仁，人之安宅也；义，人之正路也。旷安宅而弗居，舍正路而不由，哀哉！”

——《孟子·离娄上》
“居仁由义，大人之事备矣。”
——《孟子·尽心上》

安宅，安稳、舒适的住宅。正路，方向正确、宽阔平坦的大路。有安宅不住，让它空着，有正路不走，让它闲着，是可悲的。而居住于安宅，行走于正路，士人高尚的追求便有了完备的基础和条件。

前文讲仁为道，本文继续。说的是此道是人的立足之地和安身之所。仁为宅，是个比喻，便于理解。人皆期望有个安稳、舒适的家，而担心居无定所、流离失所。孟子告诉人们，仁就是人的最好住所。仁宅是抽象的，故人也不是说肉身，而是指人心。“仁义礼智根于心。”(《尽心上》)按孟子性善的认识，自然亦可说心根于仁义礼智。安宅里的心，才是泰然、平稳的心，才是健全、健康的心。漫无目的、无家可归的心，住在残垣断瓦、透风漏雨破屋里的心，永远是

惶恐或躁动的。

孟子反复强调这个意思，在《告子上》又明确说：“仁，人心也；义，人路也。”同时比喻说，鸡和狗走失，人们知道去寻找，自己的本心丧失了，却不晓得去寻求，真是可悲呀。岂止可悲？丢掉本心，忘记初心，方向迷失，错误加身。

“仁，人之安宅也”

白子超

人是社会人，不会不与外界交流。于是，说话、办事就应该有原则，有方法，即“由义”。义，事之宜也。由，顺也，从也。言谈举止，待人接物，选择决策，均须考虑是否应该，是否合适，是否妥当。恰如判别前进路经，不仅不能南辕北辙，而且还要分清正路与斜路、大路与小路。

“正义”一词的意思，本就包括在古代的义之中。事之宜的扩大、升华，必然是国家的道义、正义，社会的公正、公平，世界的合理、有序。

文化杂咏·黑猫

胡中行 诗 文 孙绍波 图

我有同窗号老饕，狸奴日日入烹调。
双瞳对视夜空里，顿悟观音是黑猫。

同窗陆姓，嗜食猫，每夜捕一猫啖之。某夜月光如水，于屋顶获一猫，绳索之，其色黑，目炯炯，直视陆。陆悚然毛竖，惊栗而释之。自此啖猫念起，即见黑猫之睛，故终不食猫矣。余曰：其遇观音者乎？



刻，小荷才露尖尖角，此时的花，更多的只是对于绿叶的一种点缀，如碧天里涌出的寥若晨星，懂得节制，从不喧宾夺主，那样一种生命的极致的绿色，只需看一眼，便注定要沉沦。不唯草木，还有

那一汪碧水深潭，绿浓醇厚，如品香茗饮佳酿，仿佛是从春天就开始酝酿的瑶池仙品，直至夏天，终于可以开怀而畅，我曾经醉在那十里春风中，如今怕是又要耽溺于这一片碧海琼波之中了。

诗人惠特曼有一首诗：一个孩子向前走，他看见什么，他就成为什么。他最初的看见，就成为他生命的一部分。
上世纪70年代末，我诞生在虹口区。睁眼看见的，是全国最大的一片石库门居住区——浙兴里。200多幢整齐的红砖房，一道黑漆门，如果是在这个时节，很多天井里会伸出粉白相间的夹竹桃来，那是我最早认识的花。

每天早晨，唤醒我的是女高音歌唱家钱曼华“咿咿啊啊啊啊”的练习声，她家的后门正对着我家的天井，她在三层楼晒台上开始练声，妈妈便来唤我：起来啦起来啦！一样的太阳，照亮歌唱家的嗓子，也晒进你的被窝，莫负光阴啊！

然后去上学，弄堂口的溧阳路第三小学。

那真是“就近入学”啊，从家门口跑上50步，就冲进了教室。出早操，干脆就是在弄堂里排队，队伍蜿蜒蜿蜒，排回到了家门口，一扭身，就可以看见外婆笑咪咪地倚在门口。学校是由住宅改建而成的，用一个词形容就是“破落”。头一天上学，我带回了一身上下的蚊子包，妈妈数到近100个时，再也忍不住了，心疼地拉起我去找老师。但就是在这么一所小学里，我几乎读到了每一

个幸福童年都应该读的经典好书；也是从这所学校里，姐姐和我先后考取了有“神仙学校”美称的上外附中(竟也在虹口)。
浙兴里和学校有解不开缘分，随便敲开一扇门，必然会居住着一位老师。我自家有一位教语文的妈妈，楼上则是复兴中学的物理老师，隔壁有一位非常著名的数学老师，再隔两个门牌，又是一位历史老师。有一年《童话报》上刊登一整版的百科知识竞赛，我和楼上的几个小伙伴凑了半

一个孩子向前走

张弘

天还有几题做不出。妈妈于是带领我们小螃蟹一串去拜访四邻，一间间亭子间、后厢房、晒台假三层没少跑。难题解决了，另还有一个大开眼界：每一位老师的家再寒酸，也是堆满了书，仿佛世界上所有的难题，都能在阿拉浙兴里寻找到答案。

因为教师住家多，这里的孩子就特别有福气。夏夜乘凉，橡皮水管哗啦啦一冲，暑气便吓得四散，躺椅板凳于是纷纷摆出，就有人提头：某某家的小朋友，给大家讲个故事！长长的弄堂成了超级舞台，从东头到

西头，都是观众，永远不缺鼓励的掌声。我最拿手的《神笔马良》就是那时候练出的，一边讲故事一边仰望夜空，感觉世界真是无穷美妙啊，可以让我任意挥洒。

有时候，我们也过马路去散步消暑。每次路过瑞康里的时候，妈妈总会和我讲：这里住着一位叫“林放”的老人，他办了一份全国响当当的报纸，就是我们每天看的《新民晚报》。浙兴里还流传着“马路对面”林放的传说：国家分配给他新公房，他不去住，说要在弄堂里接地气。单位派小车来接他上下班，他也不愿，而是自己去挤公交。结果挤车皮夹子被偷，他就用黄板纸裁剪了一个同样大小厚薄的，放在裤兜里，等候“三只手”。果然有一天，“皮夹子”又被摸走了，林放回家拍手庆祝，乐得像个孩子一般……

这个马路对面的老人，如此可爱可敬，成为我童年记忆里一个神秘的传奇。从复旦大学新闻学院毕业，我的第一选择是新民晚报。入报社第一天，看到老社长赵超构(笔名林放)的照片，眼泪夺眶而出。虽然我早已不住虹口浙兴里，可是这“最初的看见”，果真成为了我生命的一部分，长长久久。

十日谈

我与虹口的情缘

书店是城市不可替代的气质符号。

去年初冬参加上海电视台外语频道制作的纪录片《东京审判》的审片会，当荧幕出现科林·F·布赖恩在东京法庭解开上衣，袒露脖颈，讲述自己幸而未死的被斩首经历时，不由想起多年前在本书日文版中也曾看到过的这一幕。作者阿诺德·C·布拉克曼在叙述了一组这类事件时说的一句话，至今在我脑际中仍留有深刻的印象：“当这类证词呈堂时，一些被告会摘下耳机。有的低下头，有的闭上眼，他们不愿或不能听到这些最恶劣的事情。展现在东京法庭上的场景就像希罗尼穆斯·博希在《堕入地狱》中描绘的恐怖画面。”布拉克曼之所以坚持要写出此书，根本的动机就是痛感不能遗忘的“罪孽”正在被遗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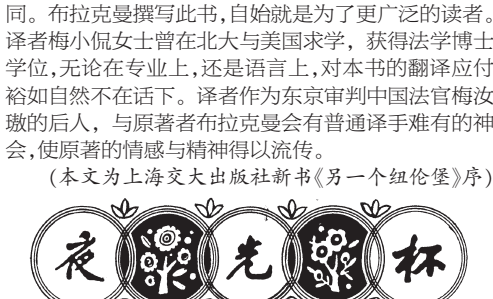
本书从构想到成书经过了三十多年的漫长岁月。在东京审判的相关书籍中，大概没有哪一本像本书下过那么大的功夫。布拉克曼23岁被合众国际社派往东京报道东京审判，从那时起，他即有“写一本书”的“朦胧的念头”。所以他不仅尽可能多地出席了庭审，还开始收集包括隔日印发的前一日的庭审记录在内的各种文献，以后布拉克曼转任东南亚等地，各种新任务纷至沓来，但为东京审判写书的想法始终没有放弃。

上世纪五十年代布拉克曼回到美国后，遍访档案馆、图书馆、高校等公私收藏机构，查阅了用“巨大”来形容也毫不夸张的大量文献，在当今世界，在东京审判这一领域，大概没有哪位的阅读量超过布拉克曼。为撰写本书，三十余年中，他还采访了东京审判的法官、检察官、辩护律师，与不少法律界人士及法学教授有过交流和讨论。作为一个记者，跟踪一个主题如此之久，即使不是绝无仅有，至少也是十分罕见。采访东京审判是布拉克曼平生最早的工作，本书是他的绝笔，完成不久，他就去世了。东京审判是名副其实的贯穿他一生的工作，不能不让人感到他似乎就是为了东京审判而生的。

本书的日译本也在原著面世不久即在日本出版，日译本的译者是以后著有十分扎实的大部头著作《东京审判的国际关系》的日暮吉延。当时年仅二十九岁的日暮为本书日译本写了长篇解读。日暮认为：一、本书的“根本目的”是将东京审判从“遗忘的深渊”中打捞出来。日暮进而认为这点对于日本也有意义。因为今天日本的历史认识之所以与国际社会产生分歧，原因之一是对战时日本的行为缺乏正确认识，所以认识对于昭和前期做出总结的东京审判是有意义的。二、“实证”为本书的显著特色。特别值得注目的是本书中提及的外界从来不明的法官团内部的情况。三、对当事人做了相当多的访谈。那些重要当事人，如荷兰法官伯纳德·维克托·A·勒林，在本书杀青时都已离世，作者抢救下的这些可补文献记载不足的访谈，有着弥足珍贵的价值。四、对审判持基本肯定的立场。

本书不是学院型著作，与一般的通俗作品也不同。布拉克曼撰写此书，自始就是为了更广泛的读者。译者梅小侃女士曾在北大与美国求学，获得法学博士学位，无论在专业上，还是语言上，对本书的翻译应付裕如自然不在话下。译者作为东京审判中国法官梅汝璈的后人，与原著者布拉克曼会有普通译手难有的神会，使原著的情感与精神得以流传。

(本文为上海交大出版社新书《另一个纽伦堡》序)



东京审判未曾述说的故事

程兆奇